

##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于2016年8月29日上午11:00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2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小麟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了三项议案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（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）。**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详细情况，请参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16年度日常关联额度的议案》（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）。**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调整2016年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是基于团膳业务的生产需要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

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关于关联交易表决的规定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。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，请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《关于调整 2016 年度日常关联额度的公告》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其他应收账款的议案》（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**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其他应收账款核销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核销依据充分合理，核销后更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监事会同意本次核销其其他应收账款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